



2009年10月30日，清华新闻与传播学院本科生蒋方舟以长篇散文《审判童年》获得“第七届茅台杯人民文学奖散文奖”，年仅20岁，成为本次也是历次人民文学奖获奖者中年龄最小的一位。评委的颁奖词这样写道：“在《审判童年》中，刚刚二十岁的蒋方舟表现了绚烂才情。她以富于想象力的理论分析、烂漫灵动、快意思仇的语言探究童年和人世的端倪，将游戏精神与诚恳的自我推敲熔于一炉，对于一系列基本的人生关系和文学主体作出了别开生面的阐释。”长篇散文《审判童年》首发于《人民文学》，计划写5章150余小节，预计约15—20万字。本刊经作者同意，特刊载序曲“现在就开始回忆！但是……我们能相信记忆吗？”，及第一章“家里的鬼影幢幢”中部分文章，以飨读者。

审判童年（节选）

○ 文 / 蒋方舟

序曲

记忆是一群乱舞的活物

记忆啊，人们最容易犯的错误，就是把它堪称静态的，看成计算机磁盘一样的序列存储器。然而实际上，记忆是动态的。

我刚刚把时间比作河，是抄袭孔子的“逝者如斯夫”。那么该把记忆比做什么，我猜就连孔子也会抓破头皮想不出来，只得发出圣诞老公公的笑声。

记忆不仅快速流动，而且这种流动毫无方向性。有时，昨天的记忆会裹挟着二十年前的场景涌到大脑前端。当人想要调出某年某月的记忆时，他面对的材料库可不是一架按日期排列整齐的档案架，而是一群乱舞的活物。

这都已经够让人震恐了，震恐之余让人更添沮丧的是：在一团乱麻中，我们甚至分不出哪些乱麻是自己的。大人的戏谑，别人的叙述，读过的故事和小说，戏院里上演的故事，攒动的人潮中偶尔得到的一瞥，全部溶解在记忆中，糅杂相融，你依我依，敌我不分。

外国有妇女声称自己记得前世是女伯爵的好朋友，所有细节都说得条条有理，清清楚楚。后来才查出，她年轻的时候读过一本以女伯爵为主角的言情小说，她的所有描述与资料都来自于那本书。

童年的记忆更是难辨真伪。成年的记忆即使混乱，却有很多的心理材料辅助着去伪存真。但童年大部分都是视觉性的记忆，童年时的一切都像是一幕幕的场景，小小的自己被挤在观众群里，又气又急地只能透过大人的肘弯的空隙捕风捉影，看到一些移动的人影。晚来还要在床上翻来覆去地回想，不知不觉地，主角就成了自己。

有一个令人吃惊的事实：成年人的视觉性回忆的材料中，很难看到自己本人。但是孩子却相反，孩子记忆里几乎一切的人事，都是孩子的形体，穿着孩子的衣服。而他们的注意，也永远是指向自己。

这样说是不是很残忍？相信了那么多年的瑰丽奇遇原来都是自己骗自己。假如记忆欺骗了你，我的朋友，请不要哭泣。

第一章

口袋里装着绰绰鬼影的祖母

最理想化的祖母似乎是西方式的，有蓬松庞大的白发和蓬松庞大的乳房，不下厨也穿着围裙，下厨也不做什么正经菜肴，只做松饼和布丁。人生所有的“过去”汨汨地流失在脑中一个神秘的空洞里，取而代之的是花生酱与奶油的香味儿，然而拨开香气，里面是什么也没有的。

但中国式的祖母似乎不是这样。中国的祖母更像西方故事里孑然孤老的老巫婆。东方的奶奶矮身段枣核脸，总穿藏青穿黑，一开口说话只有满堂沉寂的回应——没有人有资格同她对话，除了手中总捻的佛珠，以及幽暗房间里影影绰绰的泥塑佛和菩萨，他们总与她喃喃地耳语不已。

中国祖母比西方祖母威严得多，威严的唯一倚仗就是她有满肚满肠的磨难。

侯外庐是这样描写他记忆里的祖母的：“她总是盘坐在炕上，拿起一件针线活，对着小小豆油灯，自言自语起来。有条不紊地诉说她生平经历的一桩桩最难忘却的往事。那些往事，似乎都是伤心事，是她的奋斗史，所以，她的声调如泣如诉，异常痛苦。”

这幅画面很平淡，却让我有一种平静的震动。如果我是电影导演要拍摄这个画面，我会让她手中的针线活越来越蔓延，最后会在她身旁围绕出一整个她脑海里黯淡惨烈的世间来。

我喜欢祖母记忆里的那个人世。因为她们的记忆总是不公平的。老祖母的胸中不仅有乾坤，而且极为繁复，收纳了几世几代，还包容了好几次元的神秘空间。

马尔克斯的传记《回归本源》写道：马尔克斯的外祖母时常身穿花纹很淡的黑色和半黑色的衣服，从早到晚轻

风似的在家里飘来飘去。她的王国不在这个世界上。别的女人告诉她，她老公有外遇，她也不动声色。因为她太忙了，忙于料理活人死人相遇的阴阳两边边界上的事物，忙于用迷信保护全家人。

比方说，阴魂走开以前就应该让小孩睡觉；孩子躺着的时候如果门前有出殡的队伍经过，应该叫他们坐起来，以免跟着门口的死人一块死；应该注意别让黑蝴蝶飞入家中，因为飞进来就意味着家里要死人；如果听见怪响声那就是巫婆进了家门；如果嗅到硫磺味就是附近有妖怪。

马尔克斯小时候是个多话的孩子，当他开始没完没了地提问题的时候，外婆终于火了：“鸡巴孩子！”她的喊声响彻整个老宅。一个晚上只有一个办法让他一动不动，就是用死人吓唬他。叫他坐到椅子上，说：“别离开这里，要是乱动，死了的表姑和表叔就来了，他们正在屋子里。”马尔克斯被吓住，一直保持这样一动不动的姿势，像被供奉的雕塑一样挪到床上，在床上继续作噩梦，直到黎明轰跑外婆故事里的妖魔鬼怪。

同住一个宅子，祖父母却有更多夹层的空间和更多的室友，他们的空间是很多层半透明空间的叠加，鬼魅穿行其间，和我们一样衣食住行，平静有序。与这个灵异的夹层混熟了，也就没有什么恐怖，反而有一种家常的热闹。这个世界，只有祖父母能够给予，只有儿童能够承接。

马尔克斯在叙述他的童年时，说：“我怀着几乎虔诚的惊讶观看着鬼魂，依次打发童年消逝缓慢的时光。”

我小学的时候看过一个电影，印象很深的是看过这么一个情节：祖母和孙女在田间夜行，老太太牵牢了孙女的

手，不远处忽然有橘红泛蓝的火光突突地跳着。孙女瑟缩着说：“奶奶，我怕。”奶奶和蔼地安慰道：“不怕，不怕，那是鬼火……”然后就开始讲魂灵的传说，在冗长琐碎的鬼怪陪伴下，祖孙俩相携穿行夜的田地。

画面一转，又到了几天后的大白天。孙女穿着白衬衣蓝裙子，脖子上拴着红领巾，袖子上别着表示学生干部官阶的“三道杠”。她指着祖母铿锵有力地说：“小刘老师说了，那不是鬼火，是磷，磷在空气中……奶奶，你搞封建迷信！奶奶，你真不对！”

这个情节让人反感极了。小孩子还没在迷蒙中看清什么，就先学会拿着扫把一通恶狠狠地清扫：鬼火是磷，人体是细胞组成的，世界上是元素构成的，死亡是火葬了再也回不来了的，奶奶是吓唬人的……谁都别想骗到我，什么都吓不到我，哇哈哈！

一个清明世界并不是不好，只是太过无聊。

长大之后，人比自己想象的要寂寞得多。朋友不多，知己更少。人在大多数时候，都无人陪伴，只有自己形影相吊，深夜拥被。身处一个纤尘不染的世界，烁亮的四壁全部反光出自己的脸来。这时，才后悔如果当时保留祖母那个烟雾缭绕的世界就好了，至少自己有所逃遁，不至于落到现在这样与自己穷凶极恶地对视。

对马尔克斯来说，外祖母的宅子，不是一个偶尔逃遁休憩的小公馆，而是他一生居住着从未离开过的地方。

马尔克斯说：“我一辈子每天睡醒的时候，都有一种亦真亦幻的感觉，似乎自己依然身处那所令我魂牵梦绕的庭院。在梦境和记忆中，我找到了童年从来没有找到过的墙壁的缝隙，听到了童年从来没有听到过的蟋蟀的叫声……”